



坚守岗位 守护平安

枣庄公安交警部门圆满完成国庆假期交通安保工作



国庆假期期间，枣庄市公安交警部门按照市公安局党委和省公安厅交管局部署要求，全警动员、全力以赴，精心组织、精密布警，扎实做好防事故、保安全、保畅通各项交通安保工作，确保全市道路交通安全、有序、畅通。期间，共出动警力6526人次，警车1033辆次，疏导车辆1.2万余辆次，全市未发生一次死亡两人以上道路交通事故，未发生长时间、大范围交通拥堵。

市公安局和交警支队党委高度重视国庆假期交通安保工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朱清彬多次调度安排，提出具体要求，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交警支队党委书记、支队长杜茂广先后召开部署会、推进会，对做好国庆期间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进行强调部署。交警支队党委副书记、政委林志强和其他党委成员严格落实帮包督导责任制，每天深入重点区域、重点部位，实地查看高速公路、国省道、主

要旅游景区周边道路交通流量及通行秩序，详细了解勤务部署、重点车辆管控等工作情况。各区(市)交警大队严格执行领导值班带班和24小时值班备勤制度，指挥长每日坐镇值守。全体民警辅警昼夜坚守在路面，严查严管不断线，确保了国庆期间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稳定。

依托全市24处交警执法站，140余处临时检查点，全面提升路面查控等级，严把出站关、出城关、高速关。全面加强高速公路、旅游景区周边道路和农村山区公路的巡逻管控力度，对尚未治理或者正在施工改造的路段，增派警力加强路面巡逻疏导，切实做到未堵先疏。精心组织开展全市酒驾醉驾整治集中统一行动、公路重点隐患车辆精准查缉统一行动，紧盯“两客一危一货”等重点车辆，强化城乡、高地联动，区域、全线联治，严查严管“三超一疲劳”、酒驾醉驾等违法行为，全市查处酒驾醉驾187起，超

载889起、超速行驶108起，应用科技手段精准查处重点车辆331辆，保持了高压严管态势。

全面加强源头风险管控，持续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和高风险隐患整改工作。节前，联合交通运输、应急管理等部门，深入60余家客货运输企业，排查清理重点车辆、驾驶人逾期未审验、逾期未报废等情况，防止“带病”车辆出站上路。深入开展隐患排查“回头看”，全面排查辖区国省道、县乡公路及景区周边道路安全隐患，重点对通往景区的主要道路进行全面排查，仔细检查临水临崖、急弯、长下坡等危险路段的交通安全设施情况，共整改安全隐患点1230处，设置临时性警示标志29处。持续推进高风险运输企业整改，上门指导企业整改多次违法未处理、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等问题，期间共整改安全隐患车辆670辆、驾驶人隐患20人次。

聚焦假期和秋收期集中出行突出风险，及时发布“两公布一提示”，引导群众安全合理出行。持续开展“五大曝光”行动，向社会曝光“酒驾”严重违法驾驶人764名，重点违法车辆655辆，高危风险运输企业174家，终生禁驾人员18人，道路交通事故典型案例15则，形成有力震慑。创新推出“1+7+N”三级宣传工作机制，依托《交警直播间》《交警在线》，制作专题节目72期，收听群众超过350万余人次。联合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和市文旅局共同开展交通安全宣传“亮屏行动”，制作酒驾、电动自行车、渣土车等交通安全警示教育片12部，不间断曝光不文明交通违法行为4000余则。继续深化交通安全“七进”宣传，发放宣传资料3万余份，通过“亮屏”、张贴海报、摆放展板、播放警示片等形式，加强酒醉驾、“一盔一带”、疲劳驾驶、超限超载、农村“两违”等违法行为警示教育。组织策划“节日我在岗”“国庆安全行”主题宣传，邀请媒体记者随警作战，在媒体发稿30余篇，宣传交警辅警坚守岗位、应急救援、服务群众的暖心好事，传递正能量，展现了枣庄交警良好形象。(张浩 刘峰)



10月8日，迎来国庆节后首个业务高峰日，机动车注册登记业务量激增。为有效缓解业务压力，确保工作有序进行，减少群众等待时间，最大限度降低业务高峰期间给群众带来的不便，枣庄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查验科迅速启动业务高峰工作预案，全体人员迅速调整状态，以饱满的热情投入工作，为群众高效办结业务。(刘峰 巩建华)



10月8日，薛城交警大队进一步强化工作措施，联合特巡警大队持续开展辖区主要道路、重点路段违法停车劝导整治行动。(刘峰 李磊)



10月8日，滕州交警大队积极组织宣传民警深入到辖区餐饮行业广泛开展温馨提示活动，持续开展“拒绝酒驾，安全回家”亮屏行动。(刘峰 张辉)